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3 年 4 月 28 日

##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	3
二、财务会计信息.....	5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11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15
五、公司治理信息.....	21
六、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40
七、偿付能力信息.....	40
八、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41
九、重大事项信息.....	42
十、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43

## **一、公司简介**

### **(一) 法定名称**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 **(二) 注册资本**

19.96333 亿元人民币

### **(三) 公司住所**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31 号庆隆希尔顿商务中心 35 楼及 33 楼  
整层

### **营业场所**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31 号庆隆希尔顿商务中心 35 楼及 33 楼  
整层

### **(四) 成立时间**

2007 年 9 月 21 日

### **(五) 经营范围**

在重庆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一）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二）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除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外，不得经营其他法定保

险业务。

### 经营区域

重庆、北京、浙江、宁波、广东、山东、四川、河北、天津、河南、云南、陕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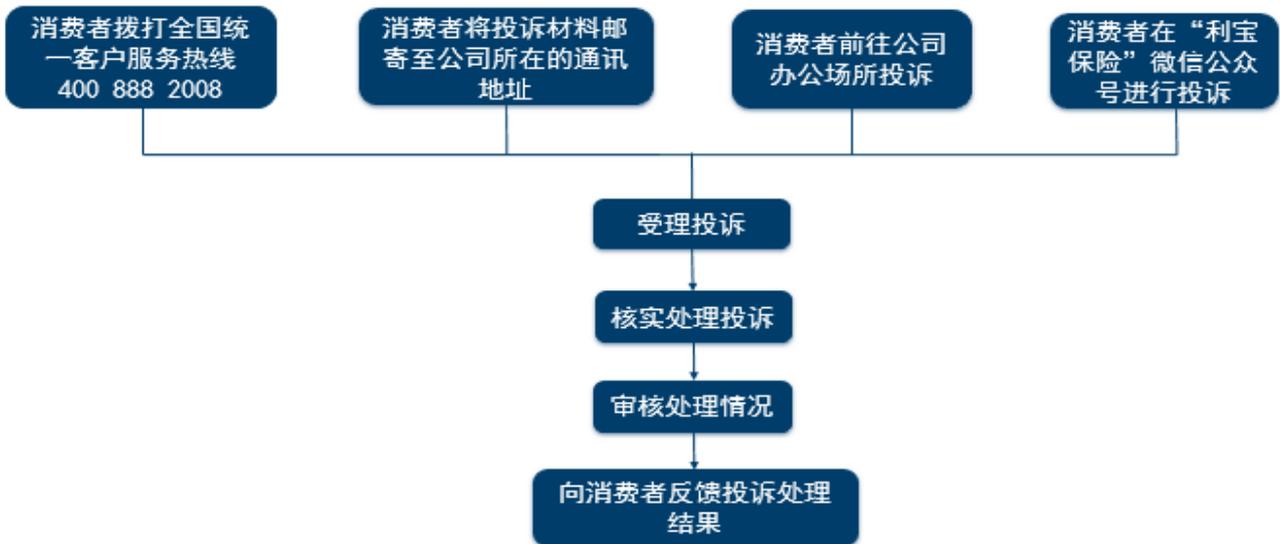
### (六) 法定代表人

徐德洪

### (七) 客服电话

400 888 2008

投诉渠道和投诉处理程序：



## 二、财务会计信息

除特别申明外，以下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 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u>资产</u>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货币资金	82,181,336	153,907,783
应收保费	181,140,559	120,538,354
应收分保账款	70,566,268	44,503,564
应收利息	68,567,014	68,791,1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3,288,920	499,068,417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4,055,965	31,292,371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565,458	4,581,418
定期存款	970,000,000	1,01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456,000,000	406,000,000
固定资产	16,094,601	15,853,842
在建工程	4,711,936	4,753,143
使用权资产	15,601,639	21,692,561
无形资产	50,703,952	43,443,648
其他资产	51,242,475	30,603,153
<b>资产总计</b>	<b>2,668,720,123</b>	<b>2,455,029,400</b>

<u>负债和所有者权益</u>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预收保费	75,564,163	73,089,92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6,791,319	71,154,682
应付分保账款	60,981,242	33,948,365
应付职工薪酬	60,063,628	41,048,626
应交税费	8,596,182	14,553,446
应付赔付款	1,262,401	939,13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14,251,262	970,418,236
未决赔款准备金	663,843,134	582,970,078
租赁负债	15,545,244	20,461,861
其他负债	91,919,497	93,837,465
<b>负债合计</b>	<b>2,068,818,072</b>	<b>1,902,421,81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1,996,333,000	1,996,333,000
资本公积	141,121,800	141,121,800
其他综合收益	13,571,497	11,756,095
未弥补亏损	(1,551,124,246)	(1,596,603,31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99,902,051</b>	<b>552,607,58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668,720,123</b>	<b>2,455,029,400</b>

### 利润表

	<u>2022年</u>	<u>2021年</u>
<b>一、营业收入</b>	<b>2,518,123,928</b>	<b>2,341,522,915</b>
已赚保费	2,443,273,120	2,270,595,714
保险业务收入	2,568,062,705	2,535,151,590
其中：分保费收入	67,010,643	46,113,274
减：分出保费	83,720,153	71,370,983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1,069,432	193,184,893
投资收益	70,039,269	61,753,863
汇兑损益	(606,946)	(961,939)
其他业务收入	3,975,112	6,325,608
资产处置损失	(222,570)	(353,931)
其他收益	1,665,943	4,163,600
<b>二、营业支出</b>	<b>2,475,820,427</b>	<b>2,448,151,264</b>
赔付支出	1,246,027,852	1,189,031,724
其中：分保赔付支出	13,497,490	9,027,827
减：摊回赔付支出	2,608,540	144,83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80,873,056	166,219,673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5,960)	(1,278,515)
分保费用	23,402,477	17,145,176
税金及附加	12,143,253	12,775,49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96,571,381	443,719,305
业务及管理费	730,345,387	628,018,617
减：摊回分保费用	11,060,068	10,577,694
资产减值损失	109,669	685,290
<b>三、营业利润/(亏损)</b>	<b>42,303,501</b>	<b>(106,628,349)</b>
加：营业外收入	4,406,558	1,117,747
减：营业外支出	1,230,995	547,513
<b>四、利润/(亏损)总额</b>	<b>45,479,064</b>	<b>(106,058,115)</b>
减：所得税费用	-	-
<b>五、净利润/(亏损)</b>	<b>45,479,064</b>	<b>(106,058,115)</b>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亏损)	45,479,064	(106,058,115)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亏损)	45,479,064	(106,058,115)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1,815,402</b>	<b>10,813,518</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47,294,466</b>	<b>(95,244,597)</b>

##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2021 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579,800,474	2,543,087,4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31,296	26,020,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9,131,770	2,569,108,40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187,062,417	1,123,366,441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5,792,075	42,358,713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1,930,180	457,413,1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902,360	194,556,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362,932	97,810,5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257,393	462,325,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7,307,357	2,377,830,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24,413	191,277,62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2,000,000	532,434,1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313,567	48,629,2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311,953	182,9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625,520	581,246,4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2,455,267	705,044,9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88,696	29,183,9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643,963	734,228,88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18,443)	(152,982,45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5,243	9,033,8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95,243	9,033,805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995,243)</u>	<u>50,966,195</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462,826</u>	<u>(94,889)</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71,726,447)</u>	<u>89,166,476</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53,907,783</u>	<u>64,741,307</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82,181,336</u>	<u>153,907,783</u>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一、本年年初余额	<u>1,996,333,00</u>	<u>141,121,80</u>	<u>11,756,095</u>	<u>(1,596,603,310)</u>	<u>552,607,585</u>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815,402	45,479,064	47,294,466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u>1,996,333,00</u>	<u>141,121,80</u>	<u>13,571,497</u>	<u>(1,551,124,246)</u>	<u>599,902,051</u>
	2021 年度				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一、本年年初余额	<u>1,936,333,00</u>	<u>141,121,80</u>	<u>942,577</u>	<u>(1,</u>	<u>587,852,182</u>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0,813,518	(106,058,115)	(95,244,597)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u>60,000,000</u>	-	-	-	<u>60,000,000</u>
三、本年年末余额	<u>1,996,333,00</u>	<u>141,121,80</u>	<u>11,756,095</u>	<u>(1,596,603,310)</u>	<u>552,607,585</u>

## （二）财务报表附注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无。

## **3.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除上述性质的诉讼以外，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

## **4.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

无。

## **5. 企业合并、分立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合并和分立事项。

### **(三)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 **(一)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方面**

#### **1. 预期未来现金流假设**

含风险边际的预期未来现金净流出=未赚保费×（预测赔付率+间接理赔费用率+维持费用率）×贴现因子×（1+风险边际率）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评估值=Max(含风险边际的预期未来现金净流出，未赚保费准备金)

未赚保费准备金=未赚保费\*（1-首日费用率）

#### **2. 主要精算假设方法**

##### **(1) 首日费用率**

本公司认定的首日费用包括手续费、销售人员的绩效工资、直接销售费用、增值税附加、印花税、保险保障基金、业务监管费以及交强险救助基金。与未到期部分保费收入对应的首日费用，按照 1/365 法计算。

##### **(2) 风险边际率**

由于本公司业务规模较小、经验较少且不稳定，不具备利用公司内部数据测算风险边际的条件，因此主要参考行业标准，今年车险选定 3%作为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率，非车险选定 6%作为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风险边际率。

### （3）预测赔付率

我们根据最近三年事故年度再保前和再保后的终极赔付率，考虑赔付率的变动趋势和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确定再保前和再保后预测赔付率。

### （4）维持费用率

本公司采用窄口径的维持费用口径，即考虑为已签发保单后续提供批单核保、退保、收付款以及其他客户服务等服务而预期会发生的成本费用。在确定维持费用时，我们按分公司、部门和会计科目获取了 2022 年的实际业务管理费；按照部门性质和费用性质，将明显不是维持费用的费用剔除后（如销售部门的费用、广告费等），剩下的费用中，出单费用和核保费用按照工作量占比分摊；其他费用根据公司内部经验全部用于服务于有效业务。2022 年我们选定的维持费用率为 6%。

### （5）间接理赔费用率

本公司根据内部历史经验确定间接理赔费用率。间接理赔费用的认定范围按照《财产保险公司理赔费用管理办法》（保监发[2011]70 号文）的规定执行，包括查勘车使用费、公估费、律师费、

理赔查勘人员通讯费、理赔用设备折旧、理赔信息系统费用、理赔职能部门费用等。根据当年间接理赔费用占再保后已赚保费的比率，考虑近年来公司间接理赔费用率的变化趋势，最终选定再保后间接理赔费用率为 3%，用再保前和再保后的未赚保费比例计算再保前间接理赔费用率。

### 3. 未到期评估结果

再保后含风险边际的预期未来现金净流出计算表

单位：万元

险种	未赚保费	预测赔付率	间接理赔费用率	维持费用率	贴现因子	风险边际率	含风险边际的预期未来现金净流出
合计	134,368	53.32%	3.00%	6.00%	99.57%	3.75%	86,494

## (二) 未决赔款准备金方面

### 1. 评估结果

#### (1) 未决赔款准备金

再保后未决赔款准备金评估结果

单位：万元

险种	贴现前未决赔款准备金	贴现因子	贴现后未决赔款准备金	风险边际率	风险边际	未决赔款准备金
合计	63,848	100%	63,848	3.26%	2,078	65,926

未决赔款准备金=贴现后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

## （2）贴现前未决赔款准备金

贴现前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已报告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其中：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告案未决赔款准备金×0.5×间接理赔费用率+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间接理赔费用率，间接理赔费用率取6%。

## 2. 主要精算假设及方法

### （1）精算评估方法

已报案赔款链梯法、已决赔款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方法（简称“BF方法”）以及预测赔付率方法。本年评估根据再保前业务和再保后业务的已决赔款和已报案赔款流量三角表评估了再保前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再保后未决赔款准备金，分出未决赔款准备金用再保前减去再保后得出。评估时，主要使用了上述几种方法来预测各事故年度的终极损失，并用终极损失减去已决赔款和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得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在评估终极损失时，我们分析了几种评估方法的结果，加上我们对赔付趋势的判断，选定了各事故年的终极损失。

### （2）贴现率与久期

根据《保险公司非寿险业务准备金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1年第11号）相关规定，提取的各项非寿险业务准备金应包含风险边际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各险种的久期根据

我司内部数据测算得到。根据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公布的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 750 个工作日的国债收益率曲线，选择与久期对应的收益率来确定贴现率，不附加任何溢价，如果没有对应期限，则用线性插值法确定。本公司所有险种未决久期均小于 1，我们认为对货币时间价值影响不大，故未对未来现金流进行贴现，贴现因子为 100%。

### (3) 风险边际率

由于本公司业务规模较小、经验较少且不稳定，不具备利用公司内部数据测算风险边际的条件，因此主要参考行业标准，车险选定 2.5%作为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率，非车险选定 5.5%作为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率。

### 3. 与前一年度的对比分析

2021 年底的未决赔款准备金评估结果出现有利进展情况，偏差率为-3.65%。

单位：万元

	2021	2022			
	评估	重新评估			
	未决	未决	已决	差异	百分比
总计	57,839	15,294	40,507	-2,038	-3.65%

##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一）风险评估

公司搭建并不断完善偿付能力风险与洗钱风险相结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综合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评估方法，对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进行评估。

### 1. 保险风险

公司目前面临的保险风险包括保费及准备金风险、巨灾风险。2022年，公司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占用（风险分散后）为2.39亿元人民币，仍然是资本占用最多且对偿付能力充足率影响最大的风险类型，风险敞口主要涉及保险合同负债。

公司明确了保险风险管理的各环节及职责分工，建立了保险风险监测和报告机制，以持续加强保险风险管控。保费风险方面，公司将继续通过加强产品风险管控，优化定价模型和业务结构，加强费用管控等方式进一步控制综合成本率，提升险种盈利水平，降低对资本的消耗。准备金风险方面，公司持续优化准备金管理内控流程，定期开展准备金评估和回溯工作，夯实准备金数据基础。巨灾风险方面，公司结合各业务线需求、自留能力、每年风险实际分布等情况，合理安排再保险，购买充足的巨灾保障，持续分散风险。

### 2. 市场风险

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权益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截至2022年末，公司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占用（风险分散后）为0.32亿元人民币。

利率风险和权益价格风险主要风险敞口来自于因流动性需求配置的货币类资产管理产品、银行存款、（准）政府债以及中高信用等级信用债。汇率风险方面，公司仅因部分保单以外币计价且持有部分外币存款而承担一定的汇率风险。公司目前面临的市场风险总体较小，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资金运用管理流程，继续秉持审慎原则开展投资业务，持续监测资产投向和集中度，加强与委外管理人的沟通，同时继续通过资产负债体系化管理和稳定的外币管理策略，确保市场风险处于一个较低的水平。

### 3. 信用风险

公司目前面临的信用风险包括利差风险和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截至 2022 年末，公司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占用（风险分散后）为 0.59 亿元人民币。

公司信用风险敞口主要与公司投资活动，再保险安排和应收保费等有关。对于投资资产，公司内部投资审核流程管控严格，设置了对于可投资标的/可合作的投资交易对手的准入选择标准，并定期分析持仓信用风险变化，开展信用风险最低资本计量和监控；对于再保险安排和交易对手选择，公司严格参考并遵循集团总部制定并不定期更新的可使用再保人名单及选用标准；对于应收保费，公司继续严格执行应收保费管理制度并强化应收考核和催收，以降低公司可能面临的信用风险。

### 4. 操作风险

公司面临操作风险主要来自于流程、人员、信息系统和外部环

境，涵盖经营管理各级机构、流程和岗位。

2022年，公司继续围绕操作风险三大管理工具（RCSA、KRI、LDC）与各项监管要求，结合集团总部《最低运营规程》中的各项基本操作流程要求，持续完善“三道防线”工作机制和“事前防范、事中监控、事后检查”的操作风险闭环管理体系，更好的将操作风险评估与内控自评工作相结合，并深入推进公司内控体系搭建，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在总公司和分支机构层面分别开展风险内控评估，同时配合资金运用、欺诈、中介、消保、互联网等专项评估工作，推动以评促控、权责一致、全面覆盖、有力有效的操作风险与内部控制评估体系在总分公司运营管理中的有效实践。

## 5. 战略风险

公司面临的战略风险主要来自于外部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复杂多变导致公司可能出现战略计划和实际情况发生偏离。公司通过搭建完善的战略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和工作程序，严格战略规划制定、审核、落实、评估及调整和相关流程，明确公司经营目标和实现路径，推进重点战略项目的执行和落地实施，确保公司避免发生重大的战略风险。

## 6. 声誉风险

公司面临的声誉风险主要来源于可能引发负面舆情的相关行为或事件。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持续提升舆情监测工作实效，形成日常信息和敏感信息的反馈机制，以及统一管理的采访接待、投诉处理和信息披露机制，同时建立声誉事件应急

管理流程、组织应急演练和培训等措施，来确保公司能够避免声誉风险事件的发生，提升整体声誉风险管理能力。

## 7. 流动性风险

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源于保险合同有关退保及赔付带来的现金流压力。公司始终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合规经营意识，不断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从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控、经营端现金流管理、流动性压力测试、投资计划和资产负债匹配等方面持续开展流动性风险管控工作。

## 8. 洗钱风险

洗钱风险是指公司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被用于洗钱进而导致公司遭受损失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洗钱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框架，持续完善反洗钱内控管理机制，加强反洗钱信息化建设和推动客户身份识别数据治理，从而更有效的分析甄别可疑交易，以督促各部门/机构加强对于反洗钱工作的重视和执行力度。公司合规部通过洗钱风险评估、反洗钱内部检查以及各项反洗钱专项治理等多种方式，及时发现是否存在潜在的洗钱风险事项并采取相应管控措施，同时结合反洗钱监管趋势和行业典型风险案例，及时发布风险提示，开展合规宣传和反洗钱考试，增强公司上下对于反洗钱法律法规、实操要点的认知，防范洗钱风险事件的发生。

从各类风险评估情况看，2022 年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洗钱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

## **(二) 风险控制**

### **1.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简要介绍**

公司已搭建并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治理架构，明确了董事会、管理层、各职能部门及各分支机构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董事会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与风险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履行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职责。公司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风险管理工作并履行相应职责，已任命首席风险官负责风险管理工作，任命反洗钱负责人负责洗钱风险管理工作。公司设立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具体负责风险管理相关事务工作。公司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作为风险管理和内控的第一道防线和第一责任部门，接受风险管理部门的组织、协调和监督。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进行监督评价。

### **2. 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公司继续贯彻“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的宏观金融监管导向，以偿付能力二期监管规则为标准范本和关键驱动因素，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态度和“合规诚信经营”的风险底线，不断探索积累和持续深入推进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实效，持续构建科学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在保证经营合规性前提下，统一领导，分层管理，通过控制环境、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应对、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监督等措施和手段，从自身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出发，探索效率、效益和风险平衡间的有效控制方式，不断提高自身

风险管理能力，助推公司长期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2022年，公司继续保持稳健的、以偿付能力充足率为核心主线的风险偏好，不断深化细化风险管理工作要求，落实风险防控和高质量发展要求，构建“人人重视关键风险，人人坚持风险防控”的风险管理文化氛围，不断夯实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基础，年度内首先公司继续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规划，全面落实监管和公司管理层关于加强全面风险管理的指示精神，通过不断探索和自主创新，持续完善公司在战略风险、流动性风险、保险风险、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方面的管理体系和控制机制，夯实公司全面管理基础；其次公司立足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要求，以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评估和风险综合评级工作为切入点和抓手，构建与自身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体系，丰富风险管理工具，持续关注传统风险问题，重视新兴风险暴露，通过采用风险识别、计量、监控和控制的闭环管理流程，实现对公司固有风险和控制风险的主动应对和全面管理；再次公司持续完善“三道防线”工作机制，点面结合，强化合规文化和风险意识，力争各道防线各担其责，相互协作，落实风险控制实效和强化风险自查问题整改，增强风险化解能力，筑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和保障。

## **五、公司治理信息**

###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利宝互助控股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东利宝

互助保险公司 100%股权。

本公司股权控制结构图如下：



##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本公司是一家在华经营的外商独资财产保险企业，利宝互助保险公司是本公司唯一股东，持有本公司 100%股权。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注册资本未发生变更。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元）	持有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1	利宝互助保险公司	1,996,333,000	100%	现金

**（三）股东大会职责、主要决议，至少包括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等**

公司为单一股东，未设股东会。

### 1. 股东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职责主要包括：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策略和指引及投资计划，批准公司利润分配和亏损弥补方案；

（2）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对外投资；

（3）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公司上市做出决议；

（4）提名、聘任、解聘董事（含独立董事）以及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方法；

（5）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或监事的报告；

（6）审议批准董事会议事规则；

（7）修改公司章程；

（8）决定公司的终止、解散和清算以及与此有关的事项，或公司与其他经济组织的任何合并；

(9) 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或减少；

(10) 决定公司注册资本中权益的任何转移、质押、转让和抵押；

(11)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者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12)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决议、董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13)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14) 决定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5) 按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及

(16) 中国正式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定以及本章程所允许的其他职权。

## 2. 2022 年公司股东主要决议

编号	股东决议内容	决议时间
股东决议 2022-001 号	修改公司章程	2022.1.12
股东决议 2022-002 号	何文达董事连任任命	2022.1.31

<p>股东决议 2022-003 号</p>	<p>(1) 修改公司章程</p> <p>(2) 拟任 Defne 担任公司监事</p> <p>(3) 通过《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p>	<p>2022.5.8</p>
------------------------	---	-----------------

#### (四) 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包括董事兼职情况

##### 1. 董事会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职责主要包括：

- (1) 向股东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决议；
- (3)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 (4) 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 (5) 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 (6) 制订增加或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的方案；
- (7) 拟定公司重大收购、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制订关于公司注册资本中权益的任何转移、质押、转让和抵押的方案；

(9) 审议批准公司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等事项；

(10) 将监管数据纳入数据治理，建立工作机制和流程，确保监管数据报送工作有效组织开展，监管数据质量持续提升；

(11) 制定数据战略，审批或授权审批与数据治理相关的重大事项，督促高级管理层提升数据治理有效性，对数据治理承担最终责任；

(12)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13) 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14)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15) 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

(16)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17) 建立公司与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18) 监督实施公司的投资策略和指引；根据股东批准的投资策略和指引，审议并批准公司的年度投资资产配置计划；审议公司

单笔投资金额超过 3 千万美元的投资的草案，并提交股东批准；

(19) 根据股东的授权或者中国正式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决定公司资产的转移或处理；

(20) 审议并批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

(21) 制订关于公司的终止、解散或清算以及与此相关的事项的方案，或公司与其他经济组织的合并方案；

(22) 批准公司的业务计划、年度预算和年度财务报表；

(23) 制订利润分配和弥补亏损的方案；

(24) 决定对省级分支机构的成立申请；

(25) 就有关标的额超过 500,000 美元的争议，决定由公司提起任何重大仲裁、诉讼或调解程序，或决定达成与此程序相关的任何和解、妥协或协议；

(26) 批准总经理工作细则，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27) 制定并批准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28) 对内部审计体系的建立、运行与维护，以及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

(29) 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30) 提请股东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31) 决定聘用、解聘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32) 负责建立和完善董事履职档案，每年对董事进行尽职考核评价，并向股东和监事提交董事尽职报告；

(33) 中国正式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定以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其他职权。

## 2. 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有五名董事：执行董事徐德洪先生、非执行董事 Karen Lee 女士、非执行董事何文达先生，独立董事贾辉先生，独立董事张婉君女士。

序号	姓名	董事类型	任职日期	监管批复文号
1	徐德洪	执行董事	2017年9月26日	保监许可〔2017〕1163号
2	Karen Lee	非执行董事	2018年1月19日	保监许可〔2018〕82号
3	何文达	非执行董事	2019年2月12日	银保监复〔2019〕196号
4	贾辉	独立董事	2022年4月11日	渝银保监复〔2022〕48号
5	张婉君	独立董事	2022年4月11日	渝银保监复〔2022〕48号

### (1) 徐德洪先生

董事长，男，1978年5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17年9月26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163号。徐德洪先生在保险行业拥有多年从业经验，自2012年加入利宝保险有限公司起，先后担任公司首席精算执行官、总精算师、首席市场运营执行官、首席产品管理及精算执行官。

### (2) Karen Lee 女士

董事，女，1969年出生。毕业于香港大学，获法学专业证书。2018年1月19日经中国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8〕82号。Karen Lee女士于2004年7月加入利宝国际保险有限公司，担任理赔高级副总裁、合规执行官兼公司秘书，并于2010年8月升任亚洲区总法律顾问、理赔高级副总裁兼合规执行官。2011年7月至2012年6月期间，她担任苏黎世保险公司（香港）的总法律顾问兼合规负责人。2012年6月至今，她担任利宝互助保险公司全球消费者市场（2018年1月19日起整合为全球零售市场）东区亚洲总法律顾问。

### (3) 何文达先生

董事，男，1977年11月出生。毕业于华盛顿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9年2月12日经中国银保监会核准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196号。何文达先生从2014年7月起被任命加入利宝互助保险集团全球消费者市场（2018年1月19日起整合为全球零售市场）东区领导层，担任渠道总监，秘书长，

首席战略官等，协助进行中国、印度、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等多个国家及地区的运营管理工作，在此之前，何文达先生作为利宝互助集团内部领导项目的成员，有两年的跨业务部门轮岗经验。自2020年1月1日起，何文达先生担任东区亚洲多国家/市场IT负责人。在加入利宝互助集团之前，何文达先生在华盛顿州西雅图微软总部任软件工程师。

#### （4）贾辉先生

独立董事，男，1976年10月出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国际法学专业，获法学博士学位。具有中国执业律师以及美国纽约州执业律师资格。2012年7月至今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一级合伙人。2020年10月至今任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4月11日，公司正式任命贾辉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渝银保监复〔2022〕48号。

#### （5）张婉君女士

独立董事，女，1977年8月出生。毕业于重庆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获管理学博士学位。具有大学教师副教授职称。2003年7月至今任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系副教授。2022年4月11日，公司正式任命张婉君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渝银保监复〔2022〕48号。

报告期内，公司各位董事均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职责。各位董事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国内外保险市场行业动态、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信息，积极参加监管、

行业协会以及公司内部组织的各类专业培训，不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一共召开 16 场董事会会议，包括 7 次现场会议和 9 次书面传签会议，对公司经营计划、投资方案、财务预算、重大关联交易、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风险管理状况、合规内控、内部审计工作、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等议题进行了审议和讨论，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在任期间的全部会议。会议上，各位董事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对审议事项给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推动董事会科学决策。2022 年，公司各位董事诚信、勤勉、忠实、专业独立地履行了职责，各位董事 2022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新设两名独立董事，自 2022 年 4 月 11 日正式履职。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履行职权，自正式履职后参与了全部董事会会议，包括 5 次现场会议和 5 次书面传签会议。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对董事会相关议题进行提问、听取管理层工作汇报、审阅定期工作报告、查阅公司部门相关工作制度等多个渠道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状况信息，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了客观、专业的独立意见，依法行使表决权，积极维护公司、消费者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两位独立董事均未对董事会审议议题投反对票。

## （六）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 1. 监事职责

公司是外资独资公司，规模较小，未设监事会，只设一名监事，由董见微女士担任。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履行如下职权：

（1）监督和检查公司财务；

（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向股东提出对违反中国正式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定或者本章程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罢免的建议；

（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根据中国正式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诉讼；

（5）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但监事不得委托代理人参加董事会；

（6）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

（7）对公司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

(8) 向股东提出提案；

(9) 对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10) 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11)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12) 积极参加公司和监管机构等组织的培训，了解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持续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

(13) 对公司负有忠实、勤勉义务，善意、尽职、审慎履行职责，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职；

(14) 监事应当遵守中国正式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及本章程，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财产；

(15) 中国正式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定以及本章程中规定的其他职权。

## 2. 监事简历及其工作情况

董见微女士：

公司监事，女，1983年12月出生。毕业于美国塔夫茨大学，获

国际商务硕士学位。2021年5月26日，根据重庆银保监局关于董见微任职资格的批复（渝银保监复〔2021〕113号），公司正式任命董见微女士担任公司监事。董见微女士从2016年12月起加入利宝互助保险公司，先后担任战略企划助理总监、战略分析总监、区域战略总监。在加入利宝互助保险公司之前，董见微女士曾在德勤管理咨询公司（美国）担任咨询顾问，在北京蔚蓝国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监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主要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听取公司高级管理层工作汇报、就有关事项调阅资料、发表意见等方式履行职责。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对董事会及其成员的履职进行监督，确保公司董事会及各位董事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章程；通过对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题进行审议和提问，监事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风险管理、内控合规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监管意见落实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通过听取公司高级管理层工作汇报，审查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跟进高级管理层对监管意见、董事会及股东决议的落实情况，公司监事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活动进行了监督，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和指导。2022年，公司监事诚信、勤勉、忠实、专业独立地履行了职责，监事2022年度履职评价结果为称职。

###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设立外部监事。

### **（八）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层共有高管 8 名，分别是：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崔昊，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方佳凤，副总经理蒋光磊，副总经理刘培训，总精算师 Antony Philip Newman（安东尼·菲利普·纽曼），董事会秘书兼合规负责人杨彤宇，审计责任人刘晓星，总经理助理张怡锴。

高管的简历及职责如下：

崔昊，男，1980 年 4 月出生，江苏省徐州市人，研究生学历。具有 16 年以上金融工作经验，历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职员，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产品开发部处长助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部/产品开发部副处长，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车险承保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车险销售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利宝保险有限公司首席车险及精算执行官，利宝保险有限公司首席车险及运营执行官，利宝保险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及理赔执行官，利宝保险有限公司首席运营/个人险产品执行官，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等职务。报告期内担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职务。

刘培训，男，1969 年 1 月出生，山东省栖霞市人，在职研究生学历。具有 27 年金融工作经验，历任烟台汽运集团技术科副科长，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部门负责人，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副总经理，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总经理，利宝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山东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报告期内担任副总经理兼山东分公司总经理职务，分管山东分公司运营管理工作。

方佳凤，女，1977年9月出生，浙江省宁波市人，本科学历。具有11年金融工作经验，历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斯凯文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计划及财务管理中心主管，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计划管理主管，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主管，利宝保险有限公司首席财务执行官，利宝保险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首席财务执行官，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执行官等职务。报告期内担任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执行官职务，分管财务运营、战略企划、投资等职能工作。

蒋光磊，男，1971年11月出生，北京市人，本科学历。具有27年金融工作经验，历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理赔岗、销售岗，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非车险销售经理，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业务部门经理，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利宝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渠道发展总监，利宝保险有限公司首席市场运营执行官，利宝保险有限公司首席非车险执行官，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非车险执行官，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商业险产品执行官等职务。报告期内担任副总经理兼首席商业险产品执行官职务，分管商业险产品职能工作。

Antony Philip Newman（安东尼·菲利普·纽曼），男，1974年11月出生，英国人，研究生学历。具有23年以上金融工作经验，历任WM美世有限公司（英国利物浦）精算分析师，Hiscox辛迪加有限公司（英国伦敦）精算分析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英国伦敦）精算经理，利宝互助保险公司亚太区副总裁兼精算责任人，利宝保险有限公司总精算师等职务。报告期内担任总精算师职务，分管精算职能工作。

杨彤宇，女，1979年10月出生，黑龙江省绥化市人，研究生学历。具有18年金融工作经验，历任重庆保监局稽核检查处科员，重庆保监局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重庆保监局法制处二科主任科员，重庆保监局人事教育处主任科员、科长、处长助理，重庆保监局法制处副处长，重庆保监局中介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利宝保险有限公司高级合规及风险管理总监，利宝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合规负责人，高级合规及风险管理总监等职务。报告期内担任董事会秘书兼合规负责人，高级合规及风险管理总监职务，分管合规、风险管理等职能工作。

刘晓星，女，1983年8月出生，北京市人，在职研究生学历。具有11年金融工作经验，历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高级审计师，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主管，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内审经理，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审计高级经理，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审计总监，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监，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审计部总监等职务。报告期内担任审计责任人，审计部总监职务，分管审计职能工作。

张怡锴，男，1984年1月出生，甘肃省兰州市人，在职研究生学历。具有15年以上金融工作经验，历任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非水险业务部客户经理，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大项目业务部客户经理，安心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筹）筹备组成员，安心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管理部执行董事，安心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重点客户部董事总经理，安心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安心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健康险事业部总裁，安心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总经理助理，安心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互联网事业部总裁（兼），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健康险事业部总经理，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健康险事业部总经理，C端营销部负责人（兼），利宝保险有限公司个人非车险事业部/健康险事业部负责人，C端营销部负责人（兼），利宝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个人非车险事业部/健康险事业部负责人等职务。报告期内担任总经理助理职务，分管个人非车险/健康险产品职能工作。

###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22年，公司发布了《利宝保险有限公司绩效薪酬递延管理办法》，同年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开始实施延期支付。

在各个薪酬区间内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数量：

薪酬区间	董事人数	监事人数	高管人数
100万-500万	1	1	5
50万-100万			2

50 万以下	2		
不适用	2		1

因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管的薪酬管理不在中国，无法提供相应的薪酬数据，归类为“不适用”。

### **(十) 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报告期内，总公司下设 20 个一级部门，分别为理赔部，客户服务部，定价分析部，车险管理部，个人非车险事业部/健康险事业部，商险核保部，再保部，商险运营部，产品部，精算部，财务运营部，战略企划部，电子商务部，信息技术部，销售推动部，人才管理及发展部，薪酬绩效管理部，合规部，风险管理部和内审部。

本公司下辖 10 家分公司，27 家中心支公司和 50 家支公司及营销服务部。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官网 <http://www.libertymutual.com.cn> “公开信息披露”专栏。

### **(十一) 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提高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在股东治理、董事会治理、风险内控、

关联交易、市场约束、消费者权益保护等维度的建设均取得成效，公司治理规范性、有效性得到提升，公司治理情况良好。

## （十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详见本报告附录：财务审计报告

## （十三）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无

## 六、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22 年度保费收入前五名的保险产品经营信息（金额：人民币万元）

	险种	保险金额	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承保利润
1	机动车辆保险	117,679,666	176,742	107,577	4,367	(3,580)	11,291
2	健康险	261,369,426	31,380	4,368	909	5,689	1,464
3	责任保险	17,292,282	19,317	2,993	649	589	(3,724)
4	意外险	94,487,027	14,660	2,417	(35)	1,129	(4,783)
5	货运险	39,404,998	6,017	4,258	2066	(1,855)	(5,373)

## 七、偿付能力信息

(金额：人民币万元)

		2022 年 4 季度	2021 年 4 季度
		(经审计)	(经审计)
认可资产	(1)	260,742	240,094
认可负债	(2)	206,882	190,242
实际资本	(3)=(1)-(2)	53,860	49,852
--核心一级资本		53,860	49,852
最低资本	(4)	28,893	31,49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5)=(3)/(4)	186.41%	158.2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5)=(3)/(4)	186.41%	158.28%

## 八、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共与控股股东 Liberty Mutual Insurance Company（利宝互助保险公司）等 6 家关联企业发生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为人民币 1,645.55 万元，交易类型包括保险业务类和提供货物或服务类，公司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均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保险监管规定，本着合规、公允原则履行各项审查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和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共向监管机构报送了两项逐笔报告事项，均为再保业务相关的统一交易协议，并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参照重大关联交易流程提交董事会

审批，其他一般关联交易，主要是投资管理费和跨境车险合作协议，按照内部授权程序进行审查和报备，并在每季度结束后按照监管要求进行分类合并披露，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2022年，公司贯彻执行关联交易监管规定，关联交易管理架构得到完善，各项关联交易内控管理机制也得到持续规范和有效执行。

## **九、重大事项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信息主要包括：

### **（一）董事会新设两名独立董事**

按照《公司法》、《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和《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公司股东2021年12月7日关于任命公司独立董事的决定，并经重庆银保监局批复同意（渝银保监复〔2022〕48号），公司2022年4月11日任命贾辉先生和张婉君女士为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由三名增加至五名。

### **（二）公司或省级分公司收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情况**

2022年，公司广东和四川省级分公司分别于5月17日和10月18日受到保险监管机构行政处罚，公司已按照《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相关处罚情况进行披露，上述处罚未对本公司造成重大影响。本公司已按照监管要求整改违规行为，积极提升合规经营水平。

### **（三）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任职**

按照《公司法》、《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根据利宝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8 日关于任命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的决定，并经重庆银保监局批复同意（《重庆银保监局关于崔昊任职资格的批复》，渝银保监复〔2022〕139 号），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任命崔昊先生为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 **（四）利宝保险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开业**

我公司自 2022 年 3 月 28 日获得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筹建陕西分公司（银保监复〔2022〕201 号），经过周密的筹建和开业验收，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获得陕西银保监局的开业批复（陕银保监复〔2022〕331 号）。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等行政手续，陕西分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正式营业。

陕西分公司是我公司继北京分公司、浙江分公司、广东分公司、山东分公司、四川分公司、重庆分公司、河南分公司和云南分公司之后设立的第九家省级分公司，在陕西省行政辖区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以及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十、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为发展思想，秉承“开放包容、履约负责、追求卓越、以人为本、保持简单”的企业价值观，始终将消费者权益保护作为公司战略发展的重中之重，着力推动实现公司业务经营与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协同发展。2022年，公司进一步完善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体系，夯实消保管理基础，完善12项管理制度的修订，建立健全售前、售中、售后各环节的消保体制机制建设，将消保要求贯穿业务流程各环节。

一是健全消费这权益保护体制机制。着眼事前预防的消保审查机制，筑牢消保审查强制性约束机制，对面向消费者的产品和服务开展消保审查，并纳入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约束合作机构行为的合作机构管理机制，将消费者权益保护要求纳入合作机构管理机制，定期开展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和纠纷化解机制，开展投诉专项治理，通过事前源头治理、事中预警拦截、事后快速处理，定期对各机构投诉管理情况进行监督、通报与追责，有效降低投诉量，2022年亿元保费投诉量同比下降31.91%（监管口径）；加强内部管理的内部考核与审计机制，切实落实年度消保绩效考核和专项审计工作，及时落实整改。

二是强化协同联动工作。将消保理念和工作要求融入业务全流程，加强各层级、各条线、各部门、各岗位的工作协同，强化消保要求的落实和执行，明确部门职责。不断提升专业能力，以客户需求为本，以监管要求为纲，不断追逐新目标、新进步、新发展，为

客户提供优质、专业、温暖的利宝服务，积极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提升客户满意度，全面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

三是加强消保内部培训。深化员工对各项监管政策的解读和掌握，强化公司员工对消保工作特性的认识，至上而下树立“人人消保”意识，形成全员知消保、懂消保、促消保的良好氛围，确保消费者权益保护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 **（二）投诉数据及分布情况**

2022年，我司监管通报投诉件为175件。

从险种分布来看，车险投诉143件，占比81.7%，非车险投诉32件，占比18.3%。

从投诉事项分布来看，理赔类投诉160件，占比91.4%，承保和销售类投诉15件，占比8.6%。

从投诉地区分布来看，天津27件，占比15.4%；山东28件，占比16%；重庆29件，占比16.6%；北京9件，占比5.1%；浙江9件，占比5.1%；广东26件，占比14.9%；河南13件，占比7.4%；河北6件，占比3.4%；四川3件，占比1.7%；云南2件，占比1.1%。健康险23件，占比13.1%。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后附：财务审计报告

利宝保險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

已审财务报表

2022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 5
利润表	6 -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现金流量表	9 -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 - 80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Shanghai Branch  
50/F, Shanghai World Financial Center  
100 Century Avenue  
Pudong New Area  
Shanghai, China 20012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  
邮政编码: 200120

Tel 电话: +86 21 2228 8888  
Fax 传真: +86 21 2228 0000  
ey.com

##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674219\_B01号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会：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利宝保险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利宝保险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宝保险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宝保险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宝保险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宝保险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674219\_B01号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利宝保险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利宝保险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0674219\_B01号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杭翔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 玲

中国 上海

2023年4月14日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	82,181,336	153,907,783
应收保费	2	181,140,559	120,538,354
应收分保账款	3	70,566,268	44,503,564
应收利息	4	68,567,014	68,791,1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663,288,920	499,068,417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4,055,965	31,292,371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4,565,458	4,581,418
定期存款	6	970,000,000	1,01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7	456,000,000	406,000,000
固定资产	8	16,094,601	15,853,842
在建工程	9	4,711,936	4,753,143
使用权资产	10	15,601,639	21,692,561
无形资产	11	50,703,952	43,443,648
其他资产	12	51,242,475	30,603,153
<b>资产总计</b>		<b>2,668,720,123</b>	<b>2,455,029,400</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预收保费		75,564,163	73,089,92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6,791,319	71,154,682
应付分保账款	13	60,981,242	33,948,365
应付职工薪酬	14	60,063,628	41,048,626
应交税费	15	8,596,182	14,553,446
应付赔付款		1,262,401	939,13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6	1,014,251,262	970,418,236
未决赔款准备金	17	663,843,134	582,970,078
租赁负债	18	15,545,244	20,461,861
其他负债	19	91,919,497	93,837,465
<b>负债合计</b>		<b>2,068,818,072</b>	<b>1,902,421,81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20	1,996,333,000	1,996,333,000
资本公积	21	141,121,800	141,121,800
其他综合收益		13,571,497	11,756,095
未弥补亏损		(1,551,124,246)	(1,596,603,31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99,902,051</b>	<b>552,607,58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668,720,123</b>	<b>2,455,029,400</b>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徐德洪  
法定代表人



方佳凤  
财务负责人



Antony Philip Newman  
总精算师



熊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2 年	2021 年
<b>一、营业收入</b>		2,518,123,928	2,341,522,915
已赚保费		2,443,273,120	2,270,595,714
保险业务收入	22	2,568,062,705	2,535,151,590
其中：分保费收入		67,010,643	46,113,274
减：分出保费		83,720,153	71,370,983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3	41,069,432	193,184,893
投资收益	24	70,039,269	61,753,863
汇兑损益		(606,946)	(961,939)
其他业务收入	25	3,975,112	6,325,608
资产处置损失		(222,570)	(353,931)
其他收益	26	1,665,943	4,163,600
<b>二、营业支出</b>		2,475,820,427	2,448,151,264
赔付支出	27	1,246,027,852	1,189,031,724
其中：分保赔付支出		13,497,490	9,027,827
减：摊回赔付支出		2,608,540	144,83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8	80,873,056	166,219,673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9	(15,960)	(1,278,515)
分保费用		23,402,477	17,145,176
税金及附加		12,143,253	12,775,49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0	396,571,381	443,719,305
业务及管理费	31	730,345,387	628,018,617
减：摊回分保费用		11,060,068	10,577,694
资产减值损失	32	109,669	685,290
<b>三、营业利润/(亏损)</b>		42,303,501	(106,628,349)
加：营业外收入		4,406,558	1,117,747
减：营业外支出		1,230,995	547,513
<b>四、利润/(亏损)总额</b>		45,479,064	(106,058,115)
减：所得税费用	33	-	-
<b>五、净利润/(亏损)</b>		45,479,064	(106,058,1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2年	2021年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亏损)		45,479,064	(106,058,115)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亏损)		45,479,064	(106,058,11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	1,815,402	10,813,518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294,466	(95,244,5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1,996,333,000	141,121,800	11,756,095	(1,596,603,310)	552,607,58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815,402	45,479,064	47,294,466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三、本年年末余额	1,996,333,000	141,121,800	13,571,497	(1,551,124,246)	599,902,051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弥补亏损	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1,936,333,000	141,121,800	942,577	(1,490,545,195)	587,852,18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0,813,518	(106,058,115)	(95,244,597)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000	-	-	-	6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996,333,000	141,121,800	11,756,095	(1,596,603,310)	552,607,58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2年	2021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579,800,474	2,543,087,4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31,296	26,020,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9,131,770	2,569,108,406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187,062,417	1,123,366,441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5,792,075	42,358,713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1,930,180	457,413,1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902,360	194,556,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362,932	97,810,5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257,393	462,325,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7,307,357	2,377,830,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	61,824,413	191,277,62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32,000,000	532,434,1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313,567	48,629,2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311,953	182,9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625,520	581,246,4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2,455,267	705,044,9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88,696	29,183,9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643,963	734,228,88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18,443)	(152,982,4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2 年	2021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5,243	9,033,8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95,243	9,033,805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5,243)	50,966,1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2,826	(94,8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726,447)	89,166,47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153,907,783	64,741,30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82,181,336	153,907,7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一、基本情况

利宝保险有限公司（“本公司”）原系美国利宝互助保险公司（以下简称“美国利宝”或“母公司”）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在重庆市开办的分公司，于2003年12月3日获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作为美国利宝之分公司成立时的营运资金为美元24,499,990元，折合人民币202,786,417元。于2007年6月，根据美国利宝管理层决议，增加营运资金人民币95,229,924元。

2007年7月，经保监国际[2007]898号文批准，本公司由美国利宝之分公司改建为其全资子公司，并于2007年9月21日获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发的注册号为500000400004153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00元。于2020年8月20日，本公司获得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915000006664268767。

根据保监国际[2007]898号文的要求，改建后，原分公司的债权债务全部由本公司享有和承担，其未履行完毕的保险合同及其他合同全部由本公司继续履行，同时美国利宝为上述债务、保单及合同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于2008年至2021年期间，本公司进行了多次增资。于2019年1月21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0,000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846,333,000元。于2020年5月12日，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0,000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936,333,000元。于2021年11月2日，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批准，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00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996,333,000元。

2012年9月，经保监国际[2012]712号文批准，本公司获批承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

目前，本公司经批准在重庆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保险业务：（一）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二）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三）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除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业务外，不得经营其他法定保险业务。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当月第一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基准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5. 金融工具

#####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5. 金融工具（续）

#####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此类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此类金融资产。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5. 金融工具（续）

#####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续）

######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5. 金融工具（续）

##### 金融工具分类和计量（续）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5. 金融工具（续）

#####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信息处理系统	5年	3%	19%
通讯办公设备	5-10年	3%	10-19%
运输设备	6年	5%	16%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相关资产科目。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使用权	5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9. 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持有待售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资产减值（续）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1. 保险合同定义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 (1)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2)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 1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对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需要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在合同初始确认日，本公司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之后的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本公司在判断原保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在合同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原保合同的保险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100%。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合同，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判断再保合同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时，在全面理解再保合同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大于1%的，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再保合同的风险比例=〔（∑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发生概率）/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100%。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合同，本公司不计算再保合同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再保合同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续）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不同合同归为一组，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且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风险保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大多数合同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赔付率。本公司根据以往的赔付率经验数据以及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确定赔付率等假设。

#### 13.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是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为基础确定计量单元，包括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信用保证保险和其他保险。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量。其中：

- 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a)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b)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
-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来净现金流量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若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是参照行业比例和实际经验而确定。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现金流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3. 保险合同准备金（续）

本公司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量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本公司以未赚保费法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照未赚保费法，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在减去手续费、销售人员的绩效工资、直接销售费用、增值税附加、印花税、保险保障基金以及交强险救助基金等成本后计提本准备金。初始确认后，本准备金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确认赚取的保费收入。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进行负债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未来现金流法，同时考虑边际因素后重新计算确定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 （2）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非寿险业务保险事故已发生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本公司提出索赔但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采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及Bornhuetter-Ferguson方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按逐案预估法、比率分摊法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4.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不确定为再保险合同。

#####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 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5.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指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按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并存放于中国银保监会指定银行的款项。该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外，不得动用。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6.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第2号）及《关于保险保障基金修改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会令2008第116号）的有关规定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1）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 （2）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保费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保费的0.05%缴纳；
- （3）短期健康保险按照当年保费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的0.15%缴纳；
- （4）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当年保费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当年保费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当年保费的0.05%缴纳。

当本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总资产的6%时，可以暂停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 17.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财产保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存出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19. 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0.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拟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0. 租赁（续）

##### 作为承租人（续）

##### 租赁负债（续）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0. 租赁（续）

##### 作为承租人（续）

#####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美元5,000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 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金融资产分类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进行判断时，本公司考虑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以及其对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

##### （2） 混合合同的分拆和分类

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拆。

同时，本公司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合同的分类。合同的分拆和分类将影响会计核算方法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 判断（续）

##### （3）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单元

在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过程中，本公司需要就作为一个计量单元的保险合同组是否具有同质的保险风险作出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结果。

#####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还须对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所需要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赔付率、退保率及费用假设等。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续）

###### （a） 折现率

本公司对久期大于1年的计量单元整体保险负债，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以资产负债表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750个工作日国债收益率曲线为基准，同时考虑流动性、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确定溢价基点来确定折现率。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假设分别为2.10%至2.49%和2.28%至2.57%，溢价基点都为零。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投资策略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

###### （b） 赔付率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赔付率假设等。

###### （c） 退保率

退保率假设是基于本公司产品特征、以往的保单退保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而确定。退保率假设按照产品类别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退保率假设。

###### （d） 费用

费用假设是基于本公司费用分析结果及对未来的预期，可分为获取费用和维持费用。

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在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下，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 （1） 对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续）

#####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计量使用的主要假设为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该经验可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款成本。因此，这些方法根据分析过往年度的赔款进展及预期损失率来推断已付或已报告的赔款金额的发展(附注七、1)、每笔赔案的平均成本及赔案数目。历史赔款进展主要按事故年度作出分析，但亦可按地域以及重大业务类别及赔款类型作出进一步分析。重大赔案通常单独进行考虑，按照理赔人员估计的金额计提或进行单独预测，以反映其未来发展。在多数情况下，使用的赔案进展比率或赔付比率假设隐含在历史赔款进展数据当中，并基于此预测未来赔款进展。为评估过往趋势不应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在考虑了所有涉及的不确定因素后，合理估计最终赔款成本。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3）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公司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公司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 四、 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         |   |
|---------|---|
| 增值税     | — 应税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7%计缴。                           |
| 教育费附加   |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3%计缴。                           |
| 企业所得税   |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币种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81,718,760	81,718,760	152,870,327	152,870,327
	美元	66,418	462,576	162,720	1,037,456
合计			<u>82,181,336</u>		<u>153,907,783</u>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2. 应收保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	182,222,437	121,186,398
减：坏账准备	<u>1,081,878</u>	<u>648,044</u>
净额	<u>181,140,559</u>	<u>120,538,354</u>

应收保费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90天以内（含90天）	178,077,856	98%	-	178,077,856
90天至180天（含180天）	3,062,703	2%	-	3,062,703
180天以上	<u>1,081,878</u>	<u>0%</u>	<u>(1,081,878)</u>	<u>-</u>
合计	<u>182,222,437</u>	<u>100%</u>	<u>(1,081,878)</u>	<u>181,140,559</u>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90天以内（含90天）	118,188,412	98%	-	118,188,412
90天至180天（含180天）	2,349,942	2%	-	2,349,942
180天以上	<u>648,044</u>	<u>0%</u>	<u>(648,044)</u>	<u>-</u>
合计	<u>121,186,398</u>	<u>100%</u>	<u>(648,044)</u>	<u>120,538,354</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保费（续）

应收保费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核销	本年核销冲回	年末余额
2022年	648,044	4,408,107	(3,769,762)	(204,511)	-	1,081,878
2021年	302,913	565,208	-	(221,138)	1,061	648,044

应收保费按险种大类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健康保险	150,397,426	95,029,084
责任保险	21,582,693	18,992,628
意外伤害保险	3,784,636	4,592,052
企业财产保险	3,305,958	136,848
货物运输保险	1,488,952	1,113,129
工程险	818,238	1,006,442
机动车辆保险	2,656	1,745
其他险种	841,878	314,470
合计	182,222,437	121,186,398
减：坏账准备	1,081,878	648,044
净额	181,140,559	120,538,354

3.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63,088,165	41,393,820
1年以上	7,478,103	3,232,111
合计	70,566,268	44,625,931
减：坏账准备	-	122,367
净额	70,566,268	44,503,564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分保账款（续）

应收分保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2022年	122,367	-	(122,367)	-	-
2021年	122,367	-	-	-	122,367

4. 应收利息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应收利息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u>以公允价值计量</u>		
资产管理计划	246,107,285	238,507,141
国债	228,446,000	170,597,000
保险资管产品	120,083,635	69,792,276
同业存单	68,652,000	-
企业债	-	20,172,000
合计	<u>663,288,920</u>	<u>499,068,417</u>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6.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按照剩余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00,000,000	110,000,000
1年至2年（含2年）	270,000,000	260,000,000
2年以上	400,000,000	640,000,000
合计	<u>970,000,000</u>	<u>1,010,000,000</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54,000,000	定期存款	5年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5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巴南凯恩家居名都支行	5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杨家坪支行	33,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杨家坪支行	3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南坪支行	3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农业银行重庆梁平支行	25,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农业银行重庆渝中两路口支行	24,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丰都支行	2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大渡口支行	2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杨家坪支行	2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2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	2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1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1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忠县支行	40,000,000	定期存款	1年
合计	<u>456,000,000</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出资本保证金（续）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54,000,000	定期存款	5年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5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杨家坪支行	33,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营业部	3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南坪支行	3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3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农业银行重庆梁平支行	25,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农业银行重庆两路口支行	24,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农业银行重庆九龙坡支行	2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丰都支行	2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大渡口支行	2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杨家坪支行	2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2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2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10,000,000	定期存款	3年
合计	406,00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66号）的有关规定，保险公司按其注册资本的20%提取资本保证金，存放于符合中国银保监会规定条件的全国性中资商业银行。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96,333,000元，应存出资本保证金人民币399,266,600元，本公司实际存出资本保证金为人民币456,000,000元，符合相关规定。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96,333,000元，应存出资本保证金人民币399,266,600元，本公司实际存出资本保证金为人民币406,000,000元，符合相关规定。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固定资产

2022年

	信息处理系统	通讯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5,465,190	17,820,312	15,176,309	58,461,811
购置	2,841,622	292,043	1,468,998	4,602,663
在建工程转入	-	81,324	-	81,324
处置或报废	(2,823,949)	(717,750)	(1,115,466)	(4,657,165)
年末余额	25,482,863	17,475,929	15,529,841	58,488,633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9,404,885)	(13,827,235)	(9,375,849)	(42,607,969)
计提	(1,782,352)	(770,000)	(1,343,267)	(3,895,619)
转销	2,561,242	655,859	892,455	4,109,556
年末余额	(18,625,995)	(13,941,376)	(9,826,661)	(42,394,032)
账面价值				
年末	6,856,868	3,534,553	5,703,180	16,094,601
年初	6,060,305	3,993,077	5,800,460	15,853,842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固定资产（续）

2021年

	信息处理系统	通讯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23,832,538	17,908,433	13,848,114	55,589,085
购置	2,245,833	499,518	2,290,249	5,035,600
处置或报废	(613,181)	(587,639)	(962,054)	(2,162,874)
年末余额	<u>25,465,190</u>	<u>17,820,312</u>	<u>15,176,309</u>	<u>58,461,811</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8,323,295)	(13,437,984)	(8,674,522)	(40,435,801)
计提	(1,637,228)	(843,389)	(1,317,519)	(3,798,136)
转销	555,638	454,138	616,192	1,625,968
年末余额	<u>(19,404,885)</u>	<u>(13,827,235)</u>	<u>(9,375,849)</u>	<u>(42,607,969)</u>
账面价值				
年末	<u>6,060,305</u>	<u>3,993,077</u>	<u>5,800,460</u>	<u>15,853,842</u>
年初	<u>5,509,243</u>	<u>4,470,449</u>	<u>5,173,592</u>	<u>15,153,284</u>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不存在固定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在建工程

	<u>在建工程</u>
2021年1月1日	2,862,690
增加	22,525,249
转出至无形资产	(20,135,714)
转出至长期待摊费用	<u>(499,082)</u>
2021年12月31日	<u>4,753,143</u>
增加	20,727,219
转出至无形资产	(20,204,847)
转出至长期待摊费用	(482,255)
转出至固定资产	<u>(81,324)</u>
2022年12月31日	<u>4,711,936</u>
账面价值：	
2021年12月31日	<u>4,753,143</u>
2022年12月31日	<u>4,711,936</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使用权资产

2022年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年初余额	29,535,474
增加	7,712,430
减少	<u>(9,821,231)</u>
年末余额	<u>27,426,673</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7,842,913)
计提	(10,210,524)
减少	<u>6,228,403</u>
年末余额	<u>(11,825,034)</u>
账面价值	
年末	<u>15,601,639</u>
年初	<u>21,692,561</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使用权资产（续）

2021年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年初余额	13,039,525
增加	16,637,320
减少	<u>(141,371)</u>
年末余额	<u>29,535,474</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
计提	(7,874,330)
减少	<u>31,417</u>
年末余额	<u>(7,842,913)</u>
账面价值	
年末	<u>21,692,561</u>
年初	<u>13,039,525</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无形资产

2022年

软件使用权

原价

年初余额	151,065,929
购置	2,976,286
在建工程转入	20,204,847
本期处置/转出	<u>(8,268,487)</u>

年末余额 165,978,575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107,622,281)
计提	(15,920,829)
转销	<u>8,268,487</u>

年末余额 (115,274,623)

账面价值

年末 50,703,952

年初 43,443,648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无形资产（续）

2021年

软件使用权

原价

年初余额	132,494,449
购置	625,252
在建工程转入	20,135,714
本期处置/转出	<u>(2,189,486)</u>

年末余额 151,065,929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96,380,198)
计提	(13,431,569)
转销	<u>2,189,486</u>

年末余额 (107,622,281)

账面价值

年末 43,443,648

年初 36,114,251

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不存在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其他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43,676,153	23,496,206
长期待摊费用	(2)	3,245,876	3,596,507
待摊费用		2,627,908	2,299,618
待认证进项税额		1,671,257	1,206,507
固定资产清理		13,086	-
应收代位追偿款		8,195	4,315
合计		<u>51,242,475</u>	<u>30,603,153</u>

(1)其他应收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在途资金		13,103,128	8,842,575
押金		10,076,921	3,413,445
预付款		8,720,981	7,657,553
母公司往来		6,446,914	1,896,312
应收共保账款		506,120	389,272
备用金		4,000	4,000
应收票据		-	100,000
其他		5,103,285	1,884,554
合计		<u>43,961,349</u>	<u>24,187,711</u>
减：坏账准备		<u>285,196</u>	<u>691,505</u>
净额		<u>43,676,153</u>	<u>23,496,206</u>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39,813,234	90%	(283,247)	39,529,987
1至2年（含2年）	2,157,217	5%	(1,537)	2,155,680
2年至3年（含3年）	819,546	2%	-	819,546
3年以上	1,171,352	3%	(412)	1,170,940
合计	<u>43,961,349</u>	<u>100%</u>	<u>(285,196)</u>	<u>43,676,153</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其他资产（续）

(1)其他应收款（续）

账龄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21,904,585	91%	(691,505)	21,213,080
1至2年（含2年）	944,912	4%	-	944,912
2年至3年（含3年）	366,078	1%	-	366,078
3年以上	972,136	4%	-	972,136
合计	<u>24,187,711</u>	<u>100%</u>	<u>(691,505)</u>	<u>23,496,206</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2022年	691,505	1,259,887	(1,666,196)	-	285,196
2021年	1,669,140	1,062,238	(942,156)	(1,097,717)	691,505

(2)长期待摊费用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2021年1月1日	3,813,825
在建工程转入	499,082
购置	997,853
摊销	<u>(1,714,253)</u>
2021年12月31日	3,596,507
在建工程转入	482,255
购置	735,801
摊销	<u>(1,568,687)</u>
2022年12月31日	<u>3,245,876</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应付分保账款

账龄分析如下：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1年以内（含1年）	60,111,395	32,651,957
1年以上	<u>869,847</u>	<u>1,296,408</u>
合计	<u><u>60,981,242</u></u>	<u><u>33,948,365</u></u>

14. 应付职工薪酬

	<u>2022年 应付金额</u>	<u>2022年末 未付金额</u>	<u>2021年 应付金额</u>	<u>2021年末 未付金额</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6,358,115	58,821,806	157,891,045	39,901,655
职工福利费	3,379,928	119,182	3,205,019	94,342
社会保险费	11,666,253	320,657	11,297,035	249,5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207,363	306,855	10,721,294	232,508
工伤保险费	358,423	9,698	315,784	12,032
生育保险费	100,467	4,104	259,957	4,977
住房公积金	11,207,363	124,792	10,286,525	213,06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377,578</u>	-	<u>(2,823,197)</u>	-
	<u>222,989,237</u>	<u>59,386,437</u>	<u>179,856,427</u>	<u>40,458,581</u>
设定提存计划	21,440,967	677,191	19,815,637	590,045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20,703,267	642,179	19,116,454	558,333
失业保险费	<u>737,700</u>	<u>35,012</u>	<u>699,183</u>	<u>31,712</u>
合计	<u><u>244,430,204</u></u>	<u><u>60,063,628</u></u>	<u><u>199,672,064</u></u>	<u><u>41,048,626</u></u>

15. 应交税费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增值税	5,735,315	11,515,93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93,878	1,050,212
城市建设维护税	619,856	824,270
印花税	553,669	391,101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434,504	591,298
其他	<u>158,960</u>	<u>180,635</u>
合计	<u><u>8,596,182</u></u>	<u><u>14,553,446</u></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增减变动如下：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1年1月1日	770,028,932	8,283,961	778,312,893
增加	2,489,038,316	46,113,274	2,535,151,590
减少	(2,300,807,996)	(42,238,251)	(2,343,046,247)
2021年12月31日	958,259,252	12,158,984	970,418,236
增加	2,501,052,062	67,010,643	2,568,062,705
减少	(2,463,634,172)	(60,595,507)	(2,524,229,679)
2022年12月31日	995,677,142	18,574,120	1,014,251,262

于2022年12月31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中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2,111,301元和人民币134,311,447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1,153,850元和人民币64,208,208元），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中剩余边际在2022年度的变动金额为增加人民币70,103,239元（2021年度：减少人民币3,900,731元）。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1年以内（含1年）	894,522,432	6,863,658	901,386,090
1年以上	101,154,710	11,710,462	112,865,172
合计	995,677,142	18,574,120	1,014,251,262

到期期限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1年以内（含1年）	880,626,740	5,695,663	886,322,403
1年以上	77,632,512	6,463,321	84,095,833
合计	958,259,252	12,158,984	970,418,236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增减变动如下：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2021年1月1日	407,977,869	8,772,536	416,750,405
增加	1,342,198,470	13,052,927	1,355,251,397
减少—赔付款项	<u>(1,180,003,897)</u>	<u>(9,027,827)</u>	<u>(1,189,031,724)</u>
2021年12月31日	570,172,442	12,797,636	582,970,078
增加	1,310,755,825	16,145,083	1,326,900,908
减少—赔付款项	<u>(1,232,530,362)</u>	<u>(13,497,490)</u>	<u>(1,246,027,852)</u>
2022年12月31日	<u>648,397,905</u>	<u>15,445,229</u>	<u>663,843,134</u>

于2022年12月31日，未决赔款准备金中风险边缘的金额为人民币21,026,987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8,022,443元）。

本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到期期限如下：

到期期限	2022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u>648,397,905</u>	<u>15,445,229</u>	<u>663,843,134</u>
到期期限	2021年12月31日		
	原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u>570,172,442</u>	<u>12,797,636</u>	<u>582,970,078</u>

本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类型明细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67,874,229	394,045,335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68,647,324	164,343,870
理赔费用准备金	<u>27,321,581</u>	<u>24,580,873</u>
合计	<u>663,843,134</u>	<u>582,970,078</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租赁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u>15,545,244</u>	<u>20,461,861</u>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8,202,519</u>	<u>10,073,982</u>
	<u><u>7,342,725</u></u>	<u><u>10,387,879</u></u>

19. 其他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	64,521,208	68,624,007
预提费用	16,436,661	10,627,169
保险保障基金	10,082,122	13,233,238
应付关联方其他款项	640,159	1,113,704
预收关联方分保账款	<u>239,347</u>	<u>239,347</u>
合计	<u><u>91,919,497</u></u>	<u><u>93,837,465</u></u>

(1) 其他应付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交强险车船税	44,184,631	51,258,624
交强险救助基金	5,523,051	8,312,976
应付共保账款	6,684,380	2,808,736
监管费	2,539,756	2,547,264
应付退保款	1,942,411	964,380
资产采购	643,417	286,081
其他	<u>3,003,562</u>	<u>2,445,946</u>
合计	<u><u>64,521,208</u></u>	<u><u>68,624,007</u></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实收资本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996,333,000元，全部由美国利宝出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注册币种	账面余额	比例	注册币种	账面余额	比例
美国利宝	人民币	<u>1,996,333,000</u>	<u>100%</u>	人民币	<u>1,996,333,000</u>	<u>100%</u>

21. 资本公积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99,879,784	99,879,784
母公司豁免债务	<u>41,242,016</u>	<u>41,242,016</u>
合计	<u>141,121,800</u>	<u>141,121,800</u>

22. 保险业务收入

(1)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明细如下：

	2022年	2021年
原保险合同	2,501,052,062	2,489,038,316
再保险合同	<u>67,010,643</u>	<u>46,113,274</u>
合计	<u>2,568,062,705</u>	<u>2,535,151,590</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保险业务收入（续）

(2)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明细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机动车辆保险	1,767,416,634	1,824,294,566
健康保险	313,795,597	206,197,081
责任保险	193,170,801	158,514,934
意外伤害保险	146,598,163	140,325,580
货物运输保险	60,174,186	151,606,914
企业财产保险	32,153,849	18,779,165
工程险	24,215,883	18,983,356
其他险种	30,537,592	16,449,994
合计	<u>2,568,062,705</u>	<u>2,535,151,590</u>

(3)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销售方式划分明细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个人代理	962,116,230	1,084,192,399
保险中介专业代理	789,878,783	811,044,366
保险经纪	664,211,543	484,326,592
兼业代理	132,294,818	144,702,401
员工直销	19,561,331	10,885,832
合计	<u>2,568,062,705</u>	<u>2,535,151,590</u>

(4)本公司原保险业务收入按属地来源全部来源于中国境内。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22 年	2021 年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37,417,890	188,230,320
—再保险合同	6,415,136	3,875,023
小计	43,833,026	192,105,343
摊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2,763,594)	1,079,550
小计	(2,763,594)	1,079,550
净额	41,069,432	193,184,893

24. 投资收益

	2022 年	2021 年
持有金融资产的利息收益		
定期存款	56,804,223	53,238,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21,412	5,339,608
结构性存款	1,342,481	695,3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470,426	61,037
处置金融工具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09,369	82,224
持有金融资产的股息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91,358	2,337,103
合计	70,039,269	61,753,863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其他业务收入

	2022 年	2021 年
代征车船税手续费收入	2,176,675	4,464,415
利息收入-活期存款及现金等价物	1,047,398	1,213,349
其他代征手续费收入	318,064	208,766
其他	432,975	439,078
合计	<u>3,975,112</u>	<u>6,325,608</u>

26. 其他收益

	2022 年	2021 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1,665,943</u>	<u>4,163,600</u>

27. 赔付支出

	2022 年	2021 年
赔付支出		
—原保险合同	1,232,530,362	1,180,003,897
—再保险合同	<u>13,497,490</u>	<u>9,027,827</u>
合计	<u>1,246,027,852</u>	<u>1,189,031,724</u>

本公司按险种划分赔付支出明细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机动车辆保险	1,075,766,744	1,080,253,348
健康保险	43,679,207	20,389,416
货物运输保险	42,584,569	29,885,953
责任保险	29,933,428	17,152,258
意外伤害险	24,170,774	31,160,646
企业财产保险	21,265,658	2,782,456
工程险	4,125,990	3,869,100
其他险种	<u>4,501,482</u>	<u>3,538,547</u>
合计	<u>1,246,027,852</u>	<u>1,189,031,724</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2 年	2021 年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78,225,463	162,194,573
—再保险合同	2,647,593	4,025,100
合计	<u>80,873,056</u>	<u>166,219,673</u>

提取的未决赔款准备金按构成内容明细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73,828,894	105,189,973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4,303,454	55,106,150
理赔费用准备金	2,740,708	5,923,550
合计	<u>80,873,056</u>	<u>166,219,673</u>

29.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2 年	2021 年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u>(15,960)</u>	<u>(1,278,515)</u>

3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22 年	2021 年
机动车辆保险	159,463,733	168,585,399
健康保险	89,348,978	76,779,422
责任保险	50,187,105	42,440,558
意外伤害保险	49,746,892	60,062,550
货物运输保险	24,689,862	80,452,452
企业财产保险	6,867,180	3,648,729
工程险	2,353,253	4,330,393
其他险种	13,914,378	7,419,802
合计	<u>396,571,381</u>	<u>443,719,305</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业务及管理费

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明细按照费用项目分类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宣传及促销费	243,483,326	185,364,359
服务费	165,458,730	138,953,700
薪金、津贴及加班费	158,990,699	122,307,942
资产折旧费及摊销费	26,661,356	22,684,780
社会保险费	25,763,608	24,002,856
业务招待费	17,828,228	44,002,497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5,686,498	15,673,679
审计及咨询费	13,528,233	9,985,951
会议及培训费	9,571,209	5,914,808
住房公积金	8,645,726	8,012,405
办公费	7,825,501	7,143,707
保险业务监管费	5,257,523	2,547,264
软件维护费及信息处理费	4,805,476	5,379,637
交强险救助基金	3,558,631	11,433,114
其他人事费用	3,050,808	2,841,140
房屋租赁费	2,797,222	4,373,377
差旅费	2,615,866	2,492,468
同业公会费	1,700,966	1,526,058
通信费	1,483,885	1,502,198
其他费用	11,631,896	11,876,677
合计	<u>730,345,387</u>	<u>628,018,617</u>

32. 资产减值损失

	2022 年	2021 年
应收保费坏账准备	638,345	565,208
应收分保账款坏账准备	(122,367)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06,309)	120,082
合计	<u>109,669</u>	<u>685,290</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所得税费用

	2022 年	2021 年
当期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	-	-
合计	-	-

所得税与亏损总额的关系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利润/(亏损)总额	45,479,064	(106,058,115)
适用税率	25%	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税项	11,369,766	(26,514,529)
无须纳税的收入	(2,210,036)	(918,486)
不可用于抵扣税款的费用	2,168,020	8,533,381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52,268	20,798,781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12,980,018)	(1,899,147)
按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	-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为人民币259,376,22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27,231,547元），本公司认为不是很可能获得用于抵扣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以上项目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22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756,095	1,815,402	13,571,497

	2021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42,577	10,813,518	11,756,095

其他综合收益发生额：

2022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824,771	4,009,369	-	1,815,402

2021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税后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895,742	82,224	-	10,813,518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利润/（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22年</u>	<u>2021年</u>
净利润/（亏损）	45,479,064	(106,058,115)
加：资产减值损失	109,669	685,290
固定资产折旧	3,895,619	3,798,136
无形资产摊销	15,920,829	13,431,5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68,687	1,714,2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210,524	7,905,7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	372,359	363,060
投资收益	(70,039,269)	(61,753,863)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959,024	800,128
汇兑收益/损失	(462,826)	94,889
提取各项保险准备金	121,958,448	360,683,0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14,754,508)	(95,166,3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6,606,793	64,779,751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61,824,413</u>	<u>191,277,624</u>

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2022年12月31日</u>	<u>2021年12月31日</u>
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82,181,336</u>	<u>153,907,783</u>
合计	<u>82,181,336</u>	<u>153,907,783</u>



## 六、 分部报告

分部信息按照本公司的主要经营分部列报。

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劳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公司的每个经营分部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全部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资产全部位于中国境内。

本公司的保险业务收入主要为源自机动车辆保险业务（含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的保费收入。2022年度，机动车辆保险业务已赚保费占总已赚保费的比例约为73.7%（2021年度：75.4%）。

项目	2022 年		合计
	机动车辆保险	其他	
<b>一、营业收入</b>			
已赚保费	1,800,266,863	643,006,257	2,443,273,120
其中：保险业务收入	1,767,416,634	800,646,071	2,568,062,705
其他业务收入	1,239,388	937,287	2,176,675
未分配收入			72,674,133
<b>小计</b>			<b>2,518,123,928</b>
<b>二、营业支出</b>			
分部费用	1,305,510,649	491,772,337	1,797,282,986
未分配费用			678,537,441
<b>小计</b>			<b>2,475,820,427</b>
<b>三、营业亏损</b>			
分部利润	495,995,602	152,171,207	648,166,809
未分配损失			(605,863,308)
<b>小计</b>			<b>42,303,501</b>
<b>四、资产总额</b>			
分部资产	5,150	290,323,100	290,328,250
未分配资产			2,378,391,873
<b>小计</b>			<b>2,668,720,123</b>
<b>五、负债总额</b>			
分部负债	1,328,511,791	615,832,945	1,944,344,736
未分配负债			124,473,336
<b>小计</b>			<b>2,068,818,072</b>



六、 分部报告（续）

项目	2021 年		合计
	机动车辆保险	其他	
<b>一、营业收入</b>			
已赚保费	1,711,047,628	559,548,086	2,270,595,714
其中：保险业务收入	1,824,294,566	710,857,024	2,535,151,590
其他业务收入	1,680,406	2,784,009	4,464,415
未分配收入			66,462,786
<b>小计</b>			<b>2,341,522,915</b>
<b>二、营业支出</b>			
分部费用	1,386,412,646	482,432,329	1,868,844,975
未分配费用			579,306,289
<b>小计</b>			<b>2,448,151,264</b>
<b>三、营业亏损</b>			
分部利润	326,315,388	79,899,766	406,215,154
未分配损失			(512,843,503)
<b>小计</b>			<b>(106,628,349)</b>
<b>四、资产总额</b>			
分部资产	4,239	200,911,469	200,915,708
未分配资产			2,254,113,692
<b>小计</b>			<b>2,455,029,400</b>
<b>五、负债总额</b>			
分部负债	1,330,435,594	459,453,327	1,789,888,921
未分配负债			112,532,894
<b>小计</b>			<b>1,902,421,815</b>



## 七、 风险管理

### 1. 保险风险

####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实际赔付超出预期赔付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金额和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的保险责任准备金的账面价值，受索赔频率、索赔的严重程度、实际赔付金额及长期索赔进展的影响。因此，本公司的目标是确保提取充足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以偿付该等负债。

保险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性风险—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公司保险业务包括财产保险合同和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会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诸多因素影响。就短期人身保险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从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

目前，风险在本公司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未存在可以合理区分的重大分别，但不合理的金额集中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含固定和保证赔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不能大幅降低保险风险。同时，保险风险也会受到保单持有人终止合同、减少支付保费、拒绝支付保费等影响。因此，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会影响保险风险。

为了更有效地管理保险风险，本公司通过将部分保险业务分出给再保险公司等方式来降低对本公司潜在损失的影响。本公司主要采用两类再保险安排，包括超赔分保和临分分保，并按产品类别和地区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再保险合同基本涵盖了所有含风险责任的保险合同。尽管本公司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公司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本公司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公司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 七、 风险管理（续）

### 1. 保险风险（续）

####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目前，保险风险在本公司所承保的各地区之间没有重大差异，但若存在不适当的金额集中，有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本公司保险风险的集中度于附注五、22按主要业务类别和属地来源划分的保费收入分析中反映。

####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

##### 假设

在计算未决赔款准备金时主要基于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赔付手续费、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此外，需进一步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对估计的影响。另外，在评估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时，本公司参照了行业比例和实际经验，2022年本公司车险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率为2.5%（2021年：2.5%），非车险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率为5.5%（2021年：5.5%）。

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时，参照了行业比例和实际经验，2022年本公司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率为3%（2021年：3%），非车险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率为6%（2021年：6%）。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结付延迟等。



七、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续）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的变动会对本公司保险业务的未决赔款准备金造成影响。若干变量的敏感性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损程序的不确定等。

平均赔付成本的单项变动，会导致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同比例变动。下表为与未决赔款准备金有关的重大假设的敏感性分析，假设其他变量不变，本公司各报告期末平均赔款成本独自变动时，将对本公司净损益和所有者权益的税后净额的影响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对净损益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平均赔款成本		
+5%	(32,963,884)	(32,963,884)
-5%	32,963,884	32,963,884

	2021年12月31日	
	对净损益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平均赔款成本		
+5%	(28,919,433)	(28,919,433)
-5%	28,919,433	28,919,433



七、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与敏感性分析（续）

索赔进展表

下表反映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按连续事故年度列示的累计索赔金额（包括已发生已报案及已发生未报案的索赔）以及累计付款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 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

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	财产保险（事故年度）					合计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1,055,189	1,220,027	1,227,300	1,320,282	1,251,852	
1年后	1,073,622	1,212,272	1,215,101	1,301,205		
2年后	1,079,889	1,201,471	1,227,298			
3年后	1,061,712	1,202,154				
4年后	1,062,049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062,049	1,202,154	1,227,298	1,301,205	1,251,852	6,044,558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1,061,838)	(1,197,184)	(1,208,408)	(1,182,725)	(778,247)	(5,428,402)
以前期间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及风险调整						47,687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663,843

• 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

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	财产保险（事故年度）					合计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当年末	1,052,703	1,212,804	1,225,612	1,321,016	1,252,190	
1年后	1,066,870	1,209,695	1,214,007	1,299,239		
2年后	1,070,060	1,199,001	1,225,931			
3年后	1,055,811	1,199,741				
4年后	1,056,172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1,056,172	1,199,741	1,225,931	1,299,239	1,252,190	6,033,273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1,055,977)	(1,194,941)	(1,207,211)	(1,181,178)	(778,238)	(5,417,545)
以前期间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及风险调整						43,550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659,278



## 七、 风险管理（续）

### 1. 保险风险（续）

#### (4) 再保险

本公司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超赔分保及临分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账款或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尽管本公司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能解除本公司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 2. 金融工具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

本公司实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减轻所面临的市场风险：

- 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中描述了如何评估及确定本公司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泄露或违反事宜均会呈报公司管理层，本公司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设置指引，以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保户负债，且资产能提供符合保户预期的收入及收益。
- 严格控制套期交易。



七、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负债有关。本公司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本公司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除因部分保单以外币计价，且持有部分外币存款而承担一定的外汇风险外并无重大集中的外汇风险。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主要货币列示的资产和负债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货币资金	81,718,760	462,576	82,181,336
定期存款	970,000,000	-	97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456,000,000	-	456,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3,288,920	-	663,288,920
应收保费	171,123,082	10,017,477	181,140,559
应收分保账款	61,591,397	8,974,871	70,566,268
应收利息	68,567,014	-	68,567,014
其他资产	29,436,835	5,518,337	34,955,172
资产小计	2,501,726,008	24,973,261	2,526,699,26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6,791,319	-	76,791,319
应付分保账款	33,883,641	27,097,601	60,981,242
应付赔付款	1,262,401	-	1,262,401
其他负债	61,677,329	944,282	62,621,611
负债小计	173,614,690	28,041,883	201,656,573
净额	2,328,111,318	(3,068,622)	2,325,042,696



七、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合计
货币资金	152,870,327	1,037,456	153,907,783
定期存款	1,010,000,000	-	1,01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406,000,000	-	406,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9,068,417	-	499,068,417
应收保费	114,341,392	6,196,962	120,538,354
应收分保账款	41,150,920	3,352,644	44,503,564
应收利息	68,791,146	-	68,791,146
其他资产	13,856,119	1,982,534	15,838,653
资产小计	2,306,078,321	12,569,596	2,318,647,91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1,154,682	-	71,154,682
应付分保账款	22,802,317	11,146,048	33,948,365
应付赔付款	939,130	-	939,130
其他负债	66,170,683	1,024,246	67,194,929
负债小计	161,066,812	12,170,294	173,237,106
净额	2,145,011,509	399,302	2,145,410,811



七、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公司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由于本公司目前外币风险敞口主要集中于资产和负债，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如美元汇率变动，将对本公司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2022年

	美元汇率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53,431)	-	(153,431)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53,431	-	153,431

2021年

	美元汇率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9,965	-	19,965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9,965)	-	(19,965)



## 七、 风险管理（续）

###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 市场风险（续）

#####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负债有关。本公司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由于本公司承担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主要为人民币债券投资和定期存款，而且绝大部分为固定利率，因此，下表敏感性分析仅测算人民币利率变化对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券投资的影响。

#### 2022年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基点增加+10	-	(1,726,081)	(1,726,081)
基点减少-10	-	1,726,081	1,726,081

#### 2021年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基点增加+10	-	(1,003,010)	(1,003,010)
基点减少-10	-	1,003,010	1,003,010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其义务，而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因本公司的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品种是在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以及基金管理公司发行的货币基金，因此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目前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等有关。

本公司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七、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资产负债表中面临信用风险的资产项目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影响前的金额。

未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的分析如下列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82,181,336	153,907,783
应收保费	181,140,559	120,538,354
应收分保账款	70,566,268	44,503,564
应收利息	68,567,014	68,791,146
定期存款	970,000,000	1,01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456,000,000	406,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债券	228,446,000	190,769,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同业存单	68,652,000	-
其他资产	34,955,172	15,838,653
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u>2,160,508,349</u>	<u>2,010,348,500</u>

已减值金融资产的分析如下列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保费	1,081,878	648,044
应收分保账款	-	122,367
其他应收款	285,196	691,505
合计	<u>1,367,074</u>	<u>1,461,916</u>



七、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本公司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其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保险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

本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及赔付。本公司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确保本公司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本公司实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降低所承受的流动性风险：

- 本公司的流动性风险政策描述了如何评估及确定本公司所承担流动性风险的组成因素。本公司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设置以及资产到期日组合指引，以确保公司保持足够资金偿还合同债务。
- 设立应急资金计划，制定应急资金的最低金额比例并明确在何种情况下该应急资金计划会被启动。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金融负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即期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76,791,319	-	76,791,319
应付分保账款	-	60,981,242	-	60,981,242
应付赔付款	-	1,262,401	-	1,262,401
其他负债	640,159	61,981,452	-	62,621,611
负债合计	640,159	201,016,414	-	201,656,573

	2021年12月31日			
	即期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71,154,682	-	71,154,682
应付分保账款	-	33,948,365	-	33,948,365
应付赔付款	-	939,130	-	939,130
其他负债	1,113,704	66,081,225	-	67,194,929
负债合计	1,113,704	172,123,402	-	173,237,106



## 七、 风险管理（续）

### 3. 资本管理

本公司进行资本管理的目标是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的规定计算最低资本和实际资本，监控偿付能力充足性，防范经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风险，维护保单持有者利益，实现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持续回报。

本公司主要通过监控季度偿付能力报告结果，以及参考年度压力测试预测结果，对资本进行管理，确保偿付能力充足。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正式实施中国风险导向的偿付能力体系有关事项的通知》，自2016年1月1日起，保险公司施行《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号—第17号）》（以下简称“偿二代监管规则”）。本公司从2016年1月1日起，按照偿二代监管规则计算偿付能力充足率，并识别、评估与管理各类风险。

本公司偿二代监管规则下的核心及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核心资本、实际资本和最低资本表示：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核心资本	53,860	49,852
实际资本	53,860	49,852
最低资本	28,893	31,49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86.41%	158.2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86.41%	158.28%

中国银保监会根据上述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结果和对保险公司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四类难以量化风险的评价结果，评价保险公司的综合偿付能力风险，对保险公司进行分类监管：

- i) A类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达标，且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小的公司；
- ii) B类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达标，且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较小的公司；
- iii) C类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不达标，或者偿付能力充足率虽然达标，但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中某一类或几类风险较大的公司；
- iv) D类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不达标，或者偿付能力充足率虽然达标，但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中某一类或几类风险严重的公司。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在偿付能力监管系统中公布的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最终评级结果，本公司最近一次（2022年4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A类。



## 八、 公允价值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手续费及佣金、应付分保账款、应付赔付款、应付关联方款项及其他应付款等。

经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 公允价值及其层级的确定

本公司建立了将计量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所用参数划分层级的框架。此公允价值层级将用于计量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的参数分为三个层级。计量公允价值归属于何层级取决于计量公允价值所用重要参数的最低层级。

公允价值层级如下所述：

- (1) 根据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第一层级”）；
- (2) 根据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第二层级”）；
- (3) 根据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第三层级”）。



八、公允价值（续）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级的确定（续）

下表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层次：

2022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 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 输入值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保险资管产品	-	120,083,635	-	120,083,6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国债	228,446,000	-	-	228,446,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资产管理计划	-	246,107,285	-	246,107,2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同业存单	-	68,652,000	-	68,652,000
金融资产合计	228,446,000	434,842,920	-	663,288,920
2021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保险资管产品	-	69,792,276	-	69,792,2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国债	170,597,000	-	-	170,597,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企业债	-	20,172,000	-	20,172,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资产管理计划	-	238,507,141	-	238,507,141
金融资产合计	170,597,000	328,471,417	-	499,068,417



##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11) 本公司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2.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美国利宝
注册资本（单位：百万元）	21,670
企业类型	外国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美国马萨诸塞州波士顿市伯克利路 175 号
主要业务	保险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

###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Liberty Specialty Markets Hong Kong Limited("LIU")	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Liberty International Insurance Ltd ("HK")	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Liberty Mutual Group Asset ("Group Asset")	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Liberty Insurance PTE Ltd ("Singapore")	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Liberty Specialty Markets	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Liberty Specialty Markets Singapore PTE Limited ("LIU PTE")	同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重大交易列示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投资管理费		
Group Asset	2,832,331	2,505,969
由本公司代垫工资/差旅费		
美国利宝	7,850,629	3,969,437
为本公司代垫工资/差旅费		
美国利宝	4,333,240	3,175,516
分出保费		
LIU PTE	14,262,267	11,078,859
美国利宝	1,909,154	2,922,333
Liberty Specialty Markets	417,512	367,159
HK	11,626	15,087
LIU	(88,238)	-
摊回分保赔款		
LIU PTE	475,215	25,502
美国利宝	39,123	41,520
LIU	7,278	(150,759)
摊回分保费用		
LIU PTE	2,200,776	1,758,096
美国利宝	22,684	239,735
Liberty Specialty Markets	11,064	9,730
HK	1,469	1,907
Singapore	-	7
LIU	(30,840)	-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于2022年度，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工资及福利费共计人民币1,806万元（2021年度：人民币1,798万元）。

**十、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除上述性质的诉讼以外，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

**十一、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授权的管理层于2023年4月14日批准报出。

